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 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充分利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，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期间，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（在此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（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）。

一、短期理财概述

1、短期理财目的：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充分利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。

2、短期理财额度：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（在此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）。

3、短期理财方式：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（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银行理财）。

4、短期理财期限：购买的单一银行保本型产品最长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5、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的议案》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统筹购买。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属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风险控制措施

银行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银行保本型产品的购买。资金财务部负责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事项的管理。公司将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，对保本型产品投资进行严格把关，谨慎决策，密切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保证理财资金的安全性。

三、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影响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、流动性较高的银行保本型产品，风险较小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为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，且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。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新的投资项目，将及时收回，不会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的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30日